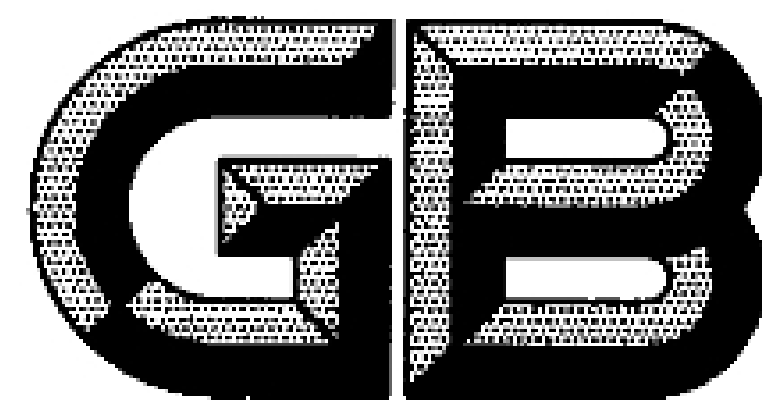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531.3—1995

化妆品通用检验方法 浊度的测定

General methods on determination of cosmetics
—Determination of cloudiness

1995-12-26 发布

1996-12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化妆品通用检验方法 浊度的测定

GB/T 13531.3—1995

General methods on determination of cosmetics
—Determination of cloudiness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化妆品浊度的检验方法。
本标准适用于化妆品浊度的测定。



2 仪器

2.1 温度计:分度值 0.2℃。

2.2 玻璃试管:直径 2 cm,长 13 cm;直径 3 cm,长 15 cm。也可使用磨口凝固点测定管。

3 试验步骤

在烧杯中放入冰块或冰水,或其他低于测定温度 5℃的适当的冷冻剂。

取试样一份,倒入预先烘干的 $\phi 2\text{ cm} \times 13\text{ cm}$ 玻璃试管中,样品高度为试管长度的 1/3。将串联温度计的塞子塞紧试管口,使温度计的水银球位于样品中间部分。试管外部套上另一支 $\phi 3\text{ cm} \times 15\text{ cm}$ 的试管,使装有样品的试管位于套管的中间,注意不使两支试管的底部相触。将试管置于加了冷冻剂的烧杯中冷却,使试样温度逐步下降,观察到达规定温度时的试样是否清晰。

重复测定一次,两次结果应一致。

4 结果的表示

在规定温度时,试样仍与原样的清晰程度相等,则该试样通过在规定温度下的浊度检验。检验结果为清晰,不混浊。

附加说明: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总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化妆品标准化中心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姜慧敏、胡茵。